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18-046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 联创债

##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定向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了《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详见 2018 年 5 月 16 日刊登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的约定，利润承诺补偿期内第二年（2016 年度）和第三年（2017 年度），若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不足业绩承诺净利润，金冠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盛”）同意按各自通过本次重组取得

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其中金冠国际 14.76%、江西鑫盛 10.96%）承担全额补偿责任（包括标的公司其他 20 家股东应承担的股份补偿责任），且金冠国际和江西鑫盛之间对按照《利润补偿协议》应承担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业绩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据此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 元回购注销金冠国际持有本公司 4,156,885 股、江西鑫盛持有本公司 3,085,689 股，向上述 2 家机构投资者回购股份合计 7,242,574 股，占公司回购前总股本 558,029,837 股的 1.30%。上述股份回购完成后办理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将由原 558,029,837 股变更为 550,787,263 股。

本次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此外，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事宜，并将于实施完毕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六日